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虑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 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1 日以电 子邮件、电话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 长刘甍先生主持,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 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 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 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 作报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锦余先生、田俊先生、和国忠先生和离任独立董事刘海 兰女士向董事会递交了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 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对公 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 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 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4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9)。

本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24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运作。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0)、《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

01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 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使用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董事会认为: 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 以稳健为原则, 以货币保值和降低汇率风险为目的, 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维护公司利益, 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开展总额度不超过 2 亿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公司相关制度、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 -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针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该议案,会计师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3)。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和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广西川金诺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川金诺化工")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在上述授信额度下,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广

西川金诺化工提供不超过80,000万元的担保。申请授信的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财务总监黄海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及担保额度内的一切法律文件。

董事会认为,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对子公司的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且子公司申请的授信额度为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4)。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该事项 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准确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三) 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以 2024 年度经审计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5 年生产经营计划、销售计划等,经过慎重分析研究,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方案中预计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368,000 万元,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900 万元。

特别提示:本预算方案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市场行情、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公司经营管理效益等多种复杂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将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昆明市呈贡区乌龙街道办事处七彩云南第壹城 1#办公楼(双子星 •天枢) 55 层) 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6)。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
- 4、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2日